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22-005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永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公司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季永新、钱正、孙久红、华德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七、《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公司关于继续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连续十二个月的时间内（或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时止）继续开展委托理财投资。委托理财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委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该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利用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单个委托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开展委托理财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公司关于继续以理财产品质押开立信用证的议案》

公司拟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连续十二个月内（或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时止）在人民币 5 亿元的质押额度内继续开展以理财产品质押开立信用证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以理财产品质押开立信用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公司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买方保理担保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公司关于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流动资产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减少各类票据管理成本，公司拟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连续十二个月内（或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时止）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本次拟用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票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需要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公司决定 2022-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提升公司产能及产品质量、节能环保以及信息化建设相关技术改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10.76 亿元，其中，2022 年度投资总额 5.5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季永新先生和董事华德明先生书面

辞职报告，季永新先生和华德明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董事会提名补选龚盛先生和曹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聘任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及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参考公司发展状况、所处地域、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并结合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履职工作量和专业性，经研究，拟将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从每人每年税前 6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7.2 万元人民币，调整后的独立董事薪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为整合公司现有资源，优化产业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抚顺百通汇商贸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公司办公楼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